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承辦人：林以柔

電話：04-37061214

電子信箱：e-1231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原字第114008766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奇鉉教育基金會114學年度第一學期資優學生獎學金申請辦法、財團法人奇鉉教育基金會114學年度第一學期資優學生獎學金申請表(數理國高中)

(A09030000E_1140087666_senddoc2_Attach1.pdf、

A09030000E_1140087666_senddoc2_Attach2.odt、

A09030000E_1140087666_senddoc2_Attach3.pdf)

主旨：財團法人奇鉉教育基金會辦理「114學年度第一學期資優學生獎學金申請辦法」，請貴校會予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會114年9月1日(114)奇鉉函字第005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獎學金申請辦法時間，自114年9月15日至114年10月15日止，詳細申請辦法請參閱附件。
- 三、檢附財團法人奇鉉教育基金會獎學金申請辦法及申請表各乙份。

正本：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連江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北市府教育局、臺東縣政府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澎湖縣政府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電 2025/09/08 14:57:32 文 章 交 換 章

特殊教育科 114/09/08 14:54



121140088033 有附件